

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发布

九方面部署全面推进乡村振兴

2月13日,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》公布,这是21世纪以来第20个指导“三农”工作的中央一号文件。《意见》就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作出九方面部署,以下为要点摘编。

一、抓紧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

● 全力抓好粮食生产。确保全国粮食产量保持在1.3万亿斤以上,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都要稳住面积、主攻单产、力争多增产。健全农民种粮挣钱得利、地方抓粮担责尽义的机制保障。实施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。开展吨粮田创建。推动南方省份发展多熟制粮食生产,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发展再生稻。实施玉米单产提升工程。实施好优质粮食工程。推动出台粮食安全保障法。

● 加力扩种大豆油料。深入推进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工程。扎实推进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,支持东北、黄淮海地区开展粮豆轮作,稳步开发利用盐碱地种植大豆。推行稻油轮作,大力开发利用冬闲田种植油菜。实施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。

● 发展现代设施农业。实施设施农业现代化提升行动。加快粮食烘干、农产品产地冷藏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。推进畜禽规模化养殖场和水产养殖池塘改造升级。

● 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。树立大食物观,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、农林牧渔结合、植物动物微生物并举的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。大力发展青贮饲料,加快推进秸秆养畜。建设现代海洋牧场,发展深水网箱、养殖工船等深远海养殖。培育壮大食用菌和藻类产业。

● 统筹做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调控。加强粮食应急保障能力建设。强化储备和购销领域监管。落实生猪稳产保供省负总责,强化以能繁母猪为主的生猪产能调控。严格“菜篮子”市长负责制考核。提倡健康饮食。

二、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

● 加强耕地保护和用途管控。严格耕地占补平衡管理,实行部门联合开展补充耕地验收评定和“市县审核、省级复核、社会监督”机制,确保补充的耕地数量相等、质量相当、产能不降。严格控制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。探索建立耕地种植用途管控机制。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。

●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。完成高标准农田新建和改造提升年度任务。制定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的实施方案。加强黑土地保护和坡耕地综合治理。强化干旱半干旱耕地、红黄壤耕地产能提升技术攻关,做好盐碱地等耕地后备资源综合开发利用试点。

● 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。扎实推进重大水利工程建设。加强田间地头渠系与灌区骨干工程连接等农田水利设施建设。推进黄河流域农业深度节水控水。在干旱半干旱地区发展高效节水旱作农业。深入推进